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11142
用人单位名称	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惠民街道金嘉大道 58 号 3 幢 1 层	联系人	韩硕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姜一峰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姜一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姜一峰, 马程聪		
调查时间	2023-11-20	用人单位陪同人	韩硕
检查范围	RA 实验室、无尘车间二层、治具加工车间、空压机房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二氧化锡(按 Sn 计), 噪声, 异丙醇, 激光辐射, 甲基异丁基甲酮, 甲苯, 紫外辐射, 酚, 铝金属(总尘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寿昊旻, 马程聪, 姜一峰, 江一帆, 蒋啸煜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11-21	用人单位陪同人	韩硕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无尘车间二层摆盘岗位、烘干加热岗位、插磁石岗位、自动组装岗位、治具清洗岗位、部件清洗岗位、治具加工车间平面磨床岗位、铣床岗位、钻床岗位、RA 实验室车间跌落实验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25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12 月 13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